

证券代码：836295

证券简称：宏腾科技

主办券商：中航证券

常州宏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暨关联方资金占用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15年5月28日吴向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持有江苏建投宝塑科技有限公司的80%的股权以8,000万元转让给常州市宏图塑料制品有限公司（股改后名称为常州宏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税务局认为吴向红此次股权转让收入明显偏低，后经税务认定常州宏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需代扣代缴吴向红股权转让个人所得税2,099,063.58元。常州市税务局于2019年11月29日从公司账户扣缴2,099,063.58元。截至2020年6月24日关联方未将所占用资金归还给公司。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0年6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暨关联方资金占用》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吴向红

住所：常州市钟楼区

关联关系：吴向红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持有公司 41,947,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6.67%。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以上关联交易构成资金占用，吴向红无偿占用公司资金。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关联交易未签署相关协议。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因税务征税产生，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应的程序，严格执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制度，以避免资金占用事件再次发生，切实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常州宏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常州宏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常州宏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29日